
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洛直工货招标(2026)0012号

招标编号：汝建招 2026-18号

采购编号：汝政采 2026-134



招 标 人 ： 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代 理 机 构 ： 河南皓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 二 〇 二 六 年 六 月

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知识宣传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节选

第六十七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一）以行贿谋取中标；（二）3年内3次以上串通投标；（三）串通投标行为损害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0万元以上；（四）其他串通投标情节严重的行为。凡有以上行为之一的，属于情节严重行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1年至2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

投标人自以上行为规定的处罚执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内又有以上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或者串通投标、以行贿谋取中标情节特别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六十八条规定，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照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处罚。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人未中标的，对单位的罚款金额按照招标项目合同金额依照招标投标法规定的比例计算。

投标人：（一）伪造、变造资格、资质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骗取中标；（二）3年内2次以上使用他人名义投标；（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0万元以上；（四）其他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严重的行为。

凡有以上行为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的情节严重行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1年至3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

投标人自以上行为规定的处罚执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内又有该款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或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特别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六十九条规定，出让或者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招投标处罚规定**第二百二十三条**规定，（串通

投标罪)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利益, 情节严重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投标人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的, 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三、《**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关于经济犯罪案件追诉标准的规定**》涉及招投标处理事项第六十八条规定,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或者投标人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追诉:

1、损害招标人、投标人或者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 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五十万元以上的;

2、对其他投标人、招标人等投标招标活动的参加人采取威胁、欺骗等非法手段的;

3、虽未达到上述数额标准, 但因串通投标, 受过行政处罚二次以上, 又串通投标的。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涉及招投标事项第二十条规定, 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 审计机关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第四十条规定, 对依法应当追究有关人员责任的, 向有关主管机关、单位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 对依法应当由有关主管机关处理、处罚的, 移送有关主管机关; 涉嫌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

五、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涉及招投标工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精神,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的重点包括在建筑工程行业强揽工程、恶意竞标的黑恶势力。

对有组织地恶意围标串标、强揽工程项目、强行推荐设计、施工、监理队伍、强行肢解分包工程的, 招投标等行政监督部门需将问题线索提交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公室进行查处。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交易平台 新系统上线运行的通知

各交易主体：

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以下简称“新系统”）于8月5日正式上线运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8月5日前已在老系统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变更公告）的项目，仍在老系统完成后续工作。新进场项目须在新系统进行操作，请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时，将新系统的投标流程及要求予以明确，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和新系统的操作要求完成投标。

二、新系统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飘窗”中的“新系统入口”登录，首次在新系统参与交易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需要在新系统（<http://61.54.85.189/tpbidder>）完成账号注册，完善基本信息后开展交易业务。投标单位投标期间如有信息变更，请在新老系统内同步调整，以免影响招投标活动。

三、交易主体原 CA 数字证书（华测、深圳、北京、信安）均可在新系统继续使用。

四、请各交易主体（招标人、投标人、代理机构、竞买人）从业人员认真阅读新系统的操作手册（详见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栏目-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五、新系统试运行期间，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中心信息科电话：0379-69921065/69921063

新点软件客服电话：400-998-0000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8月5日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

一、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文件暗标制作要求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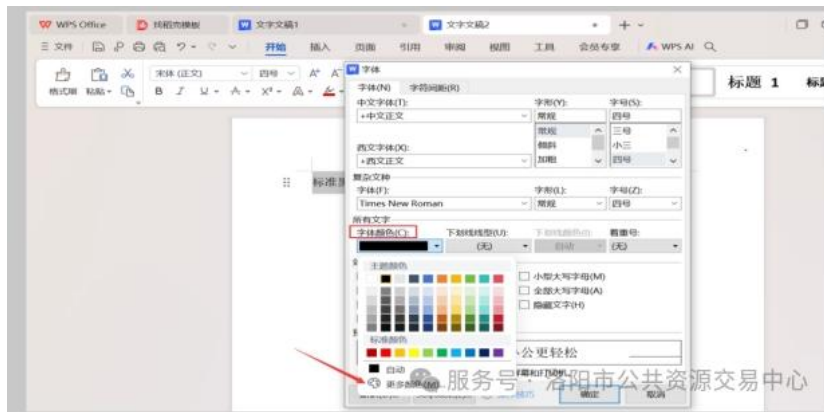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二、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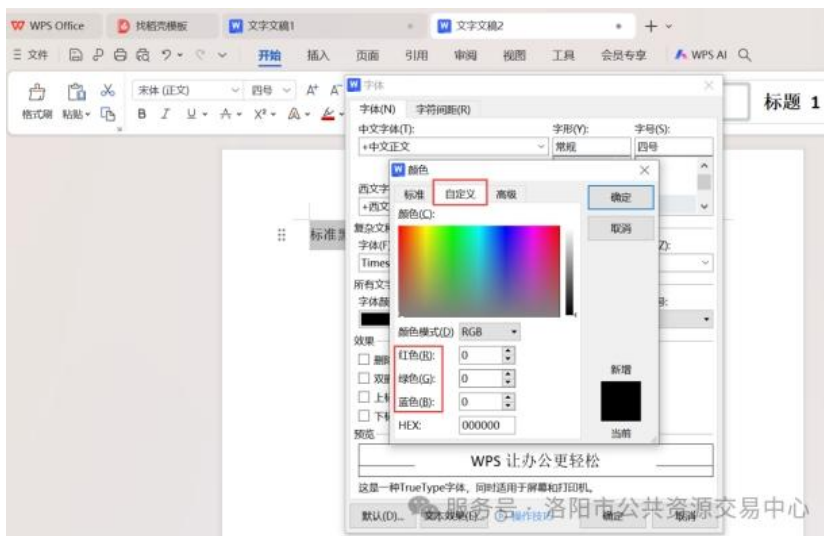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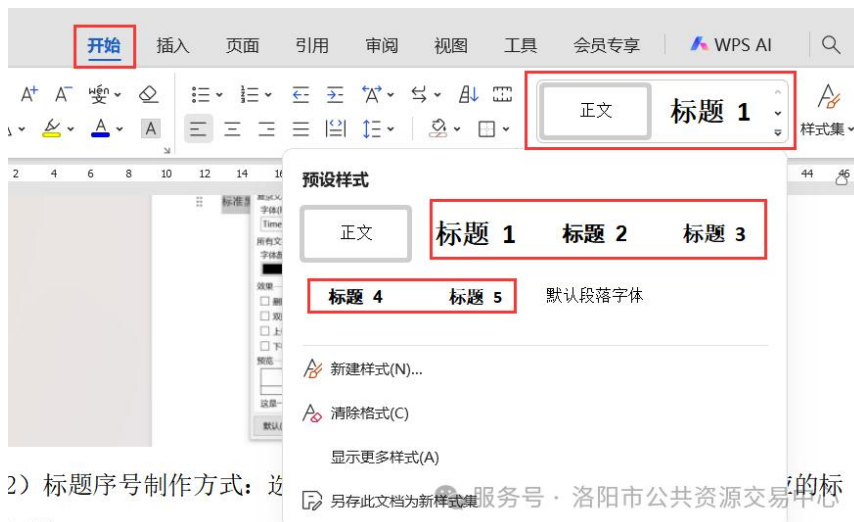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



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0：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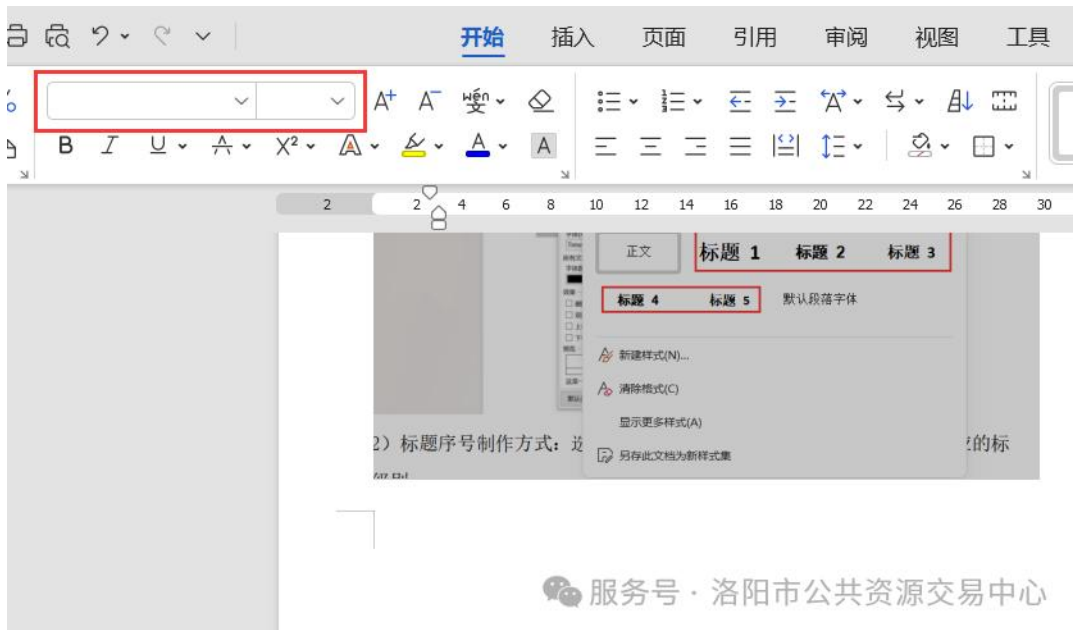


(2) 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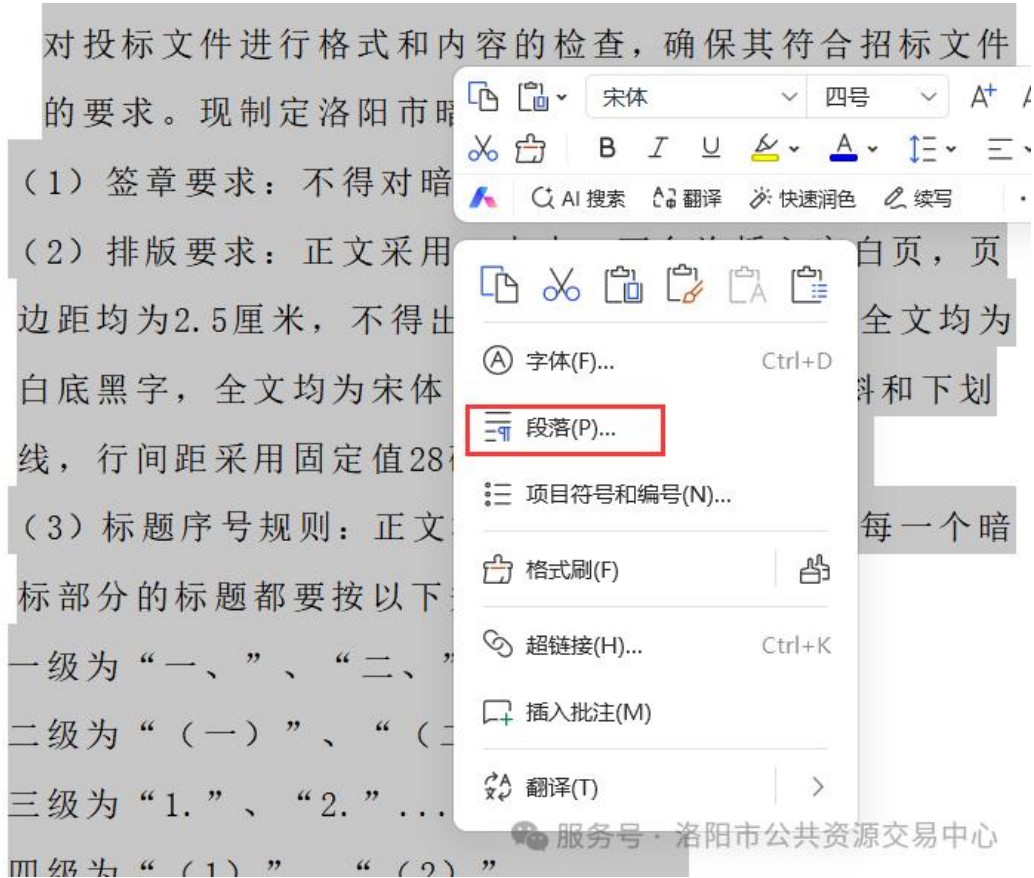


2) 标题序号制作方式：选

(3) 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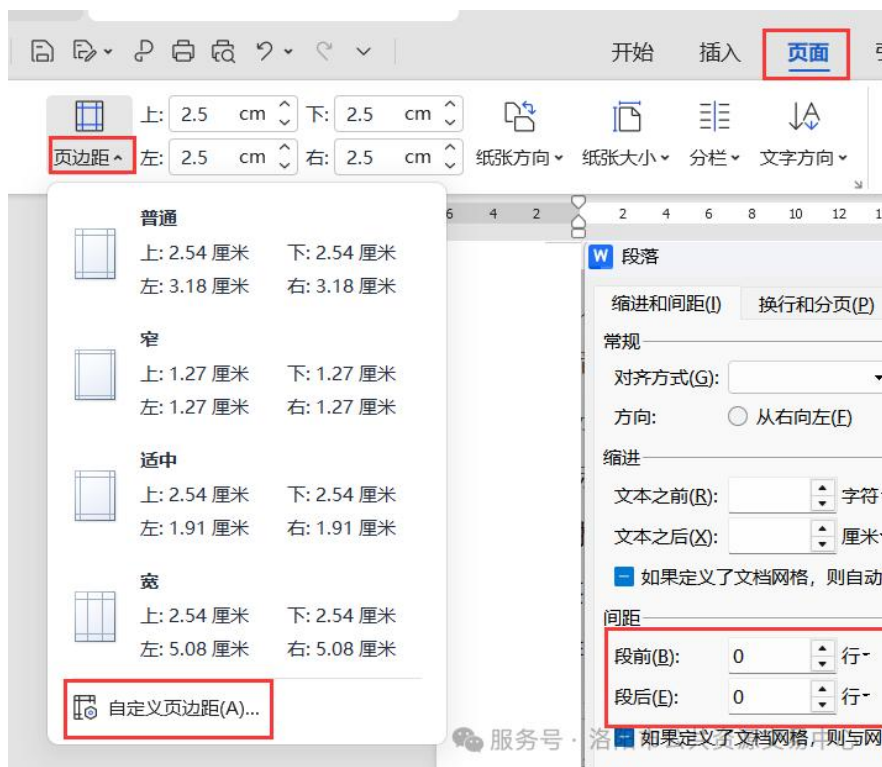


(4) 全选以后，右键选择段落，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段前，段后 0 行，行距选择固定值，填写 28 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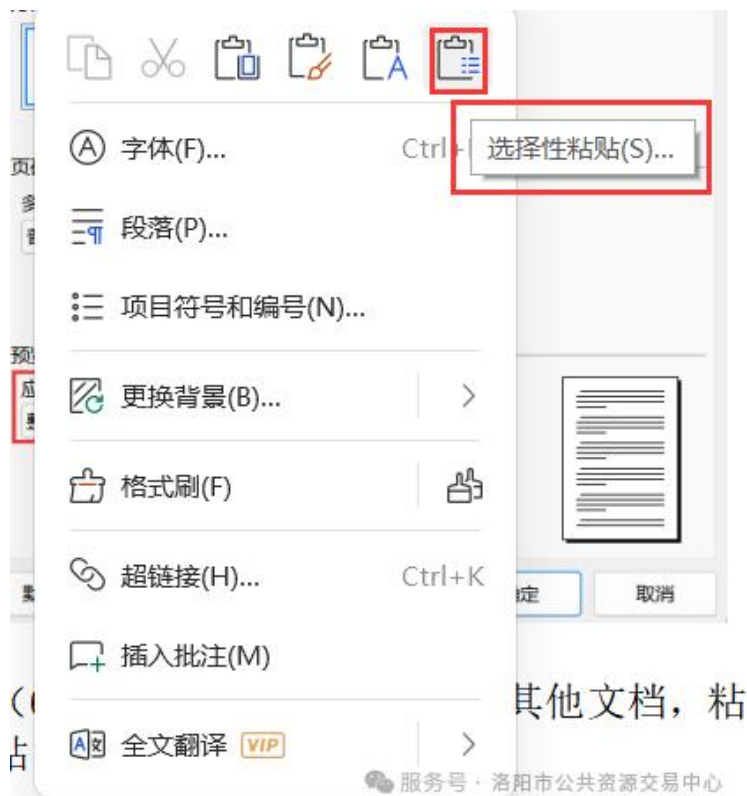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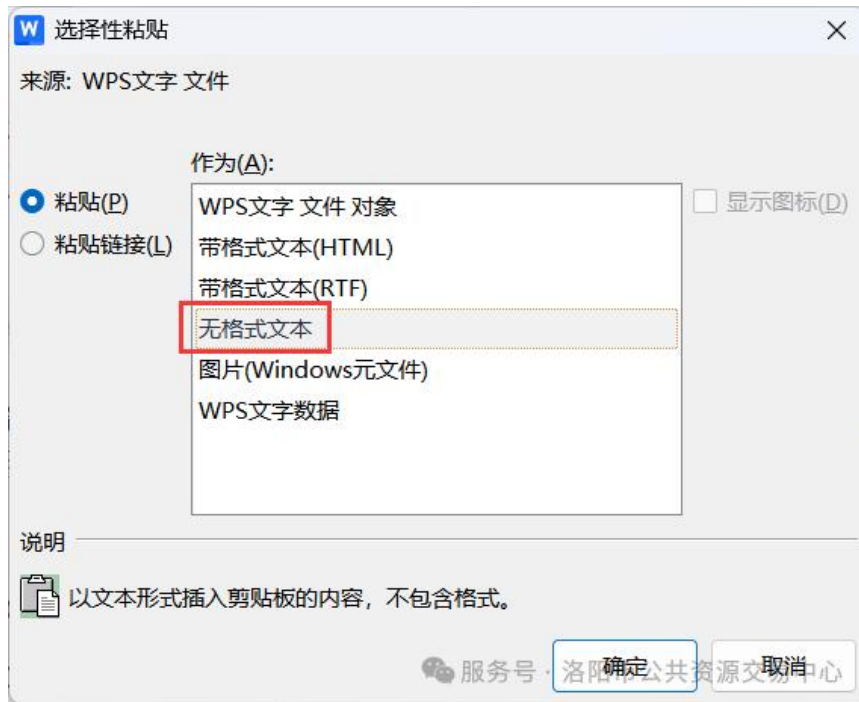
(5) 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1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1. 总则	27
1.1 项目概况	27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7
1.3 招标范围、交货安装期、交货地点和招标货物要求等	27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7
1.7 费用承担	28
1.8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组织）	28
2. 招标文件	29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30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30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33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39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40
第三章评标办法	42
1. 评标方法	47
2. 审查标准	47
2.1 初步审查标准	47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47
2.2.1 分值构成	47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47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47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2.2.4 评分标准	47
（1）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2）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3）综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7
3.2 详细审查	48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49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55
第六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56
（二）电梯技术规格表	57
电梯技术规格表	58
电梯技术规格表	59
电梯技术规格表	60
电梯技术规格表	61
电梯技术规格表	62
电梯技术规格表	63
电梯技术规格表	64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67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69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	70
目录	71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6
四、授权委托书	77
序号	78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79
(一) 基本情况表	80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80
(二) 信用承诺函	81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82
(四)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83
十三、其他材料	90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90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1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92
十四、认为应提交的的其他资料	93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10326-47-01-098370		
标段名称	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招标人	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先生 0379-68255152
代理机构	河南皓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马女士:0379-60665969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 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 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 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 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 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p>代理机构：(单位签章)</p>  <p>2026年5月25日</p>		<p>招标人：(单位签章)</p>  <p>2026年5月25日</p>

第一章招标公告

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 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项目代码:2020-410326-47-01-098370)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资金为专项债+上级补助专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2.2 项目代码:2020-410326-47-01-098370;

2.3 项目编号:洛直工货招标(2026)0012号

招标编号:汝建招2026-18号

采购编号:汝政采2026-134

2.4 项目地点:洛阳市汝阳县;

2.5 资金来源:专项债+上级补助专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

2.6 项目概况:汝阳县城关镇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建筑面积约56200平方米,包括住宅8栋。本项目为汝阳县城关镇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1#、2#、3#、5#、6#、9#、7#、8#的24部电梯的采购及安装(详见招标文件)。

2.7 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含本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验收)、培训、保修及售后服务、税金等费用;

2.8 交货安装期:自合同签订后45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2.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通过验收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标志(登记证);

2.10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2.11 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标准；

2.1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2.13 预算控制金额（最高投标限价）：4583885.32 元。

注：最高投标限价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14 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工程施工，支持创新产品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质提升。

（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2.15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招标；定标方法：核查随机法。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在申请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申请将不被接受）；

3.2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括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括：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投标人为电梯代理商的，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括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包括：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其所投电梯品牌的制造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括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括：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3.3 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 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

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3.4 同一品牌的制造商和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投标人为电梯制造商的, 不得就本项目另行授权代理商。投标人为代理商的, 须提供电梯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书的原件扫描件, 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标。(投标文件中须附承诺书, 格式自拟。或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企业法人信息的截图, 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6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 取消其投标资格。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 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点击“<http://61.54.85.189/tpbidder>”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 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2 办理数字证书后, 请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至 2026 年 06 月 11 日 24:00, 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点击“<http://61.54.85.189/tpbidder>”, 登录后, 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 投标人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25 日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五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

5.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5.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访问到 <http://61.54.85.189/BidOpening> 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5.5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

执行洛发改公管〔2021〕2号规定。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银行汇款等方式缴纳。其中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有关服务和货物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有异议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需要投诉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诉或者直接向招标公告上公布的监管部门投诉。

注: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的的投诉,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 10 日内。行政监督部门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

八、中标通知书发放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

九、签订合同

招标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电子印章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汝阳县城关镇中共汝阳县委西 20 米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379-68255152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皓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天汇中心 1 号楼

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0379-60665969

监管部门：汝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许先生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8232397

2026 年 06 月 04 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汝阳县城关镇中共汝阳县委西 20 米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379-6825515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皓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天汇中心 1 号楼 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0379-60665969 邮箱：hnhtgcgl@126.com
1.1.4	项目名称	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1.1.5	项目代码	2020-410326-47-01-098370
1.1.6	项目编号、招标编号、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洛直工货招标(2026)0012 号 招标编号：汝建招 2026-18 号 采购编号：汝政采 2026-134
1.2.1	资金来源	专项债+上级补助专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含本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验收）、培训、保修及售后服务、税金等费用；
1.3.2	交货安装期	自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1.3.3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1.3.5	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1.3.6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标准
1.3.7	质保期及维保期	<p>整机质保年限为4年，核心部件（主机/控制柜）为8年，钢丝绳、钢带为10年，免费维保为5年。</p> <p>项目使用过程中必须由制造商提供以下售后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 提供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天×24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质保期的响应将不被接受。 3. 质保期内应当为招标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话咨询。制造商应当为招标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招标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招标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招标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制造商售后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2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24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招标人能够正常使用。 （3）制造商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投标人和制造商应及时通知招标人，如招标人有相应要求，成交投标人和制造商应对招标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4. 质保期后制造商应当为招标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

		<p>和服务：</p> <p>(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 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p> <p>5.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p> <p>投标人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投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p>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1.4.3 项
1.4.4	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具体要求	<p>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 号）的规定，本项目支持中小（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p> <p>2、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作为其价格分；</p> <p>计算公式：小微企业扶持政策得分=采用原投标报价评审得分×5%。</p> <p>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工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投标人应当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中</p>

		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招标范围；交货安装期；质保期和维保期；质量要求；付款方式；交货地点；安全目标；文明工地目标；投标有效期；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第六章供货要求二、招标货物要求”有负偏差的扣除相应分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过程的澄清、修改、补充、招标文件及图纸答疑等（如有）
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人在规定的媒介发出澄清时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在规定的媒介发出澄清时。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人在规定的媒介发出修改时。
3.1.1	投标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法
3.2.4	最高投标限价	预算控制金额（最高投标限价）：4583885.32元 注：最高投标限价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验收收费）、培训、保修及售后服务、税金等费用。 2、本项目报价方式为固定总价。投标报价须是完成本

		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一次性包定且中间不再变更的包干价。招标文件所列电梯技术参数（包含但不限于以上所列井道尺寸、提升高度、载重、底坑深度等）仅作为投标人报价基础。投标人须在投标阶段自行踏勘现场、设备生产前仔细核对现场实际尺寸，保证参数可实现性，中标后须对参数可实现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因复核疏漏造成的电梯无法安装或电梯设备更换和替换，均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责任和支付费用。同时招标人有权追究中标单位违约责任。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5.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指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今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4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申请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申请文件格式中要求企业电子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3.7.5	技术标暗标格式	本项目技术部分评分标准（项目实施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技术部分（项目实施方案）应满足以下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

		<p>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p> <p>(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p> <p>(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p> <p>(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7)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p> <p>(8)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p> <p>(9)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p> <p>注：1、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p> <p>2、根据《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招标采购项目暗标评审的通知》，本项目暗标部分最后评审，暗标打分后不能进行回退，暗标打分汇总后进行暗标清标，在推荐候选人及排名阶段，由评标委员会将暗标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的综合标汇总得分记为零分，并修改供应商的排名。</p>
4.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p>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版）递交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系统中在线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申请文件。</p> <p>（提醒：投标人应考虑投标数据传输耗时以及意外情况的影响，适当提前上传。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申请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p> <p>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申请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p>
4.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5.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按照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序。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9人，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p>1、采用评定分离方式，推荐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有效投标人数量为3至10家（含10家）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数量为10家以上时，按照择优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推荐10名（不少于10家）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p> <p>招标人通过核查随机法（定标方法）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随机确定中标人。定标前不组织对所有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或质询。</p> <p>2、评标委员会推荐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按照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最后一位校验码除外），从倒数第二位往前数4位数字（字母跳过），按照4位数字由大到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p> <p>例如：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7443A7AB1W， 则4位数字为：4371</p> <p>注：具体定标方案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定标办法（核</p>

		查随机法)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示期限:3日
7.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6.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转账或履约保函(工程保函、工程保证金保险)。</p> <p>金额:中标金额的5%</p> <p>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后10个工作日内。</p> <p>以转账形式缴纳的,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p> <p>以保函方式缴纳的,按《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工程保证保函基本要求(试行)的通知》(豫建行规【2019】2号)和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7部门印发的《河南省工程保证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豫建【2018】14号)规定及招标人要求的形式出具。</p> <p>若未按时缴纳履约担保的,视为中标人主动放弃中标,招标人可以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待项目实施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履约担保。</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是;具体要求: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p> <p>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2	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转账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此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0.3	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经当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试运行 12 个月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在 48 个月质保期结束电梯运行正常、无质量问题，七日内无息支付剩余款项。（最终以招标人与中标单位签订的合同为准）
10.4	投标人违法行为的处理	招标人若发现评标委员会推举的中标候选人有借用资质、串标围标、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谋取中标的，招标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中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10.5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6	其他说明	<p>注：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人开标前必须通过 UK 上传投标文件。开标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p> <p>2、投标人无需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p> <p>3、投标文件的制作</p> <p>（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版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p> <p>（2）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p>

		<p>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p> <p>(3)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作出响应，各投标单位对原件扫描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p> <p>(4)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网页查询路径或查询网址的，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查询路径或查询网址复制至投标文件中，方便评委会在评审时点击网址便可查询相关内容。</p> <p>(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和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投标人应使用投标人单位 CA 数字证书。</p> <p>(6)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及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p>
10.7	<p>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按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委托人有权通知设计企业解除合同，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设计企业时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p>	
10.8	<p>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0.9	<p>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电子投标文件雷同认定与处理的通知》（洛建〔2022〕47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雷同认定如下：</p> <p>一、开评标过程中，电子开评标系统提示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文件生成标识码、IP 地址、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锁号、计价软件电子加密锁企业实名认证信息等软硬件信息中有一条及以上一致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提示内容集体认定是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第（一）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情形。</p> <p>二、开评标过程中，电子开评标系统提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技术文件存在高度雷同、投</p>	

	<p>标报价或报价组成出现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提示内容进行综合分析研判,集体认定是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第(四)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情形。</p> <p>三、评标委员会在认定串通投标行为时,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有关情况作出书面澄清。经认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和第五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否决相应投标人的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记录。</p> <p>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电子开评标系统作出的雷同性提示内容以及串通投标行为的认定情况,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录。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评标委员会关于串通投标行为的认定情况和否决投标情况在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中作出说明。</p> <p>注:电子开评标系统对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作出雷同性提示或预警的,资格评审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集体表决认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同时写出串(围)标行为认定报告并签字的,按废标处理。</p>
10.10	<p>监管部门:汝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p> <p>监管部门联系人:许先生</p> <p>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8232397</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代码、项目编号、招标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安装期、交货地点和招标货物要求等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交货安装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项目的招标货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本项目的文明工地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7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4)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5)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尚有重大经济纠纷案件已被申请强制执行的;

(7)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11)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7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8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组织)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8.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澄清。

1.8.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

1.9.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设备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9.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9.3 中标人在拟分包前，必须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后，根据招标人意见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0.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0.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0.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定标办法（核查随机法）
- (6) 供货要求；

(7) 投标文件格式；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款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2.4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主体系统以信息通知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或以答疑澄清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交易主体系统答疑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答疑为准。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交易主体系统内发布

的答疑澄清文件通知并下载或信息通知。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相关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概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分项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技术偏差表
- 六、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九、技术支持资料
- 十、项目实施方案
- 十一、售后服务计划
- 十二、现场安装施工组织
- 十三、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汇总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汇总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3.4.1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安装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和（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本项目为电子递交。投标人不须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61.54.85.189/tpbidder>），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进行唱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5）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进行唱标。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要求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按具体现场系统情况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

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4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取消参加评标资格：

开标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和“不见面开标大厅”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

5.5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无异议则无需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

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和招标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中

标人和招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6 履约担保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5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年月日时前密封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表三：异议函

异议函

一、异议提出人基本信息

异议提出人：_____

地址：邮编：_____

联系人：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地址：邮编：_____

二、异议项目基本情况

异议项目的名称：_____

异议项目的编号：标段：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异议事项基本事实

异议事项 1：_____

相关证明材料：_____

异议事项 1：_____

相关证明材料：_____

四、与异议事项相关的请求及主张

请求及主张：_____

签字（签章）：

单位名称（公章）：

第三章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6.2 项规定
2.1.1	初步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2.2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投标人为代理商提供唯一授权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3	响应审查标准	招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安全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5 项规定
		文明工地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6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7 项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3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
		其他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1.5 分)	商务部分: 30 分 综合部分: 30 分 技术部分: 40 分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5 分
2.2.2		评标价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A*50%+B*50% 其中: A=招标人招标控制价, B=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5 家时, 则以所有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 B 值。当有效投标人≥5 家时, 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评标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作为 B 值。 注: 有效投标报价: ①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②通过评委会的初步评审未按废标处理; ③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时, 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4 (1)	商务评分标准 (31.5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有效投标人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 3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 每低 1%在基本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 每高 1%在基本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注: 不足 1 个百分点采用插入法进行计算, 小数点后保留两

			位有效数字，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1.5分）	小微企业扶持政策得分=采用原投标报价评审得分×5%。 注：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
2.2.4 (2)	综合评分 标准 30 分)	招标货物要求 (16分)	技术参数、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第六章供货要求二、招标货物要求”的得16分，每有一项不满足要求的扣0.3分，扣完为止。
		企业业绩（4分）	投标人（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所投品牌电梯制造商）自2023年01月0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所投品牌电梯销售业绩合同，每有一项得2分，最多得4分。 注：①在投标文件中须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及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合同内容必须包含合同首页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页、详细的货物清单，否则视为未提供。 ③制造商销售业绩或者代理商业绩均予以认可。
		项目团队人员（4分）	(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或机电相关专业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得2分，没有不得分。 (2)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安装人员应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的安装人员不少于4人（少于4人不得分），每增加一人得0.5分，最多得2分。 注：以上人员代理商或制造商提供均予以认可。
		企业荣誉（2分）	投标人（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所投品牌电梯制造、商）具有①有效的ISO14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②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③有效的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缺项不得分。 注：以上证书代理商或制造商提供均予以认可。
		售后服务（4分）	(1)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至少包括详细说明质量保证期内、外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免费维修时间等内容。（包含以上内容得1分，没有的得0分）。

			<p>(2) 人员培训承诺, 提供完整、可行的售后培训方案, 明确具体培训方式、时间、地点、教员、对象、培训内容的承诺。(包含以上内容得 1 分, 没有的得 0 分)。</p> <p>(3) 服务响应时间承诺(投标人承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 小时内进行服务响应的得 1 分, 4 小时内进行服务响应的得 0.5 分, 没有的得 0 分)。</p> <p>(4) 提供保修期届满后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维修价格清单及折扣率($0.90 < \text{折扣率} \leq 1.00$ 的得 0.5 分, $\text{折扣率} \leq 0.90$ 的得 1 分, 没有的得 0 分)。</p>
2.2.4 (3)	技术暗标 评分标准 (40 分)	项目实施方案 (6 分)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科学、合理, 可行的得 6 分, 内容比较完整全面、较合理可行的得 4 分, 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 内容一般得 2 分, 内容不完整、不够合理、可行性低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安装工期保证措施 (6 分)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电梯安装工期的保证措施、提供合理的安装质量的保证措施: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 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内容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6 分; 内容较为详实可行的得 4 分; 内容一般的得 2 分; 缺项或不切合实际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电梯安装调试方案、验收方案 (6 分)	电梯安装、调试方案、验收方案内容详尽、措施合理, 可行的得 6 分, 内容比较完整全面、较合理可行的得 4 分, 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 内容一般得 2 分, 内容不完整、不够合理、可行性低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现场安装质量的保证措施 (6 分)	现场安装质量的保证措施内容科学、合理, 可行的得 6 分, 内容比较完整全面、较合理可行的得 4 分, 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 内容一般得 2 分, 内容不完整、不够合理、可行性低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设备故障应急预案 (6 分)	投标人对突发情况或者不可预见因素的分析, 并说明相关的解决或应对方案。电梯困人应急预案、突发停电应急预案、发生火灾时应急预案、发生浸水事故应急预案、

			<p>应急服务预案等，内容详尽、措施合理，可行的得 5 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较合理可行的得 4 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内容一般得 2 分，内容不完整、不够合理、可行性低的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资源配置计划 (5 分)</p>	<p>资源配置计划，有详细的劳动力配备计划，主要施工机械及检测设备配备计划阐述，内容详尽、合理、可行的得 5 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较合理可行的得 4 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内容一般得 2 分，内容不完整、不够合理、可行性低的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施工现场的相关配件及成品保护措施 (5 分)</p>	<p>施工现场的相关配件及成品保护措施内容详尽、合理，可行的得 5 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较合理可行的得 4 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3 分，内容一般得 2 分，内容不完整、不够合理、可行性低的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1. 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3)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 无法辨认的;

(4) 在有两个同类数字, 又同一个项目中未注明其中一个有效的;

(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或低于成本价的;

(6)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7) 系统中显示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8)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9)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0) 未对《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承诺的;

(11) 不同投标人的报名或投标 IP 地址一致;

(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 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为准, 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 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 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 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审查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 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推荐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时，中标候选人按照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顺序组合由大到小排列。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每个中标候选人的特点、优势、可能存在的风险等评审情况和推荐理由进行说明。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载明以下内容：

（1）当评标委员会个别成员的评价严重偏离评标委员会的整体评价或者打分存在畸高、畸低时，评标委员会主任应当提醒其进行复核，经复核后该评标委员会成员仍坚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书面说明；

（2）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名且不以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对此作出书面说明；

（3）评标中，评标委员会作出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说明被否决的投标文件

存在的具体问题和依据的否决投标条件的具体条款；因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导致有效投标人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判断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的分析情况记入评标报告；

（4）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记名投票表决的，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个人意见以及评标委员会的最终决议，应当如实记入评标报告。决议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第四章定标办法（核查随机法）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和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组建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程序和方法，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自主随机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10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全过程应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一、定标依据

本次定标办法的制定依据下列文件进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河南省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管理办法（试行）》；
 - 《洛阳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实施细则（试行）》；
 - 《洛阳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进场定标操作指南（试行）》
- 本项目招标文件；
-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 招标投标全过程资料；
-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

二、定标原则及时间地点

- （1）基本原则遵循公开透明、竞争择优、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
- （2）定标时间：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10日内完成定标工作。
- （3）定标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核查随机法：定标委员会在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随机选取方式确定中标人。一般应采用“两次随机”选取方式，即首先随机抽取数字作为中标候选人的编号，现场记录后，再通过随机抽取编号的形式确定中标人。

四、定标时间及地点

- （1）定标时间：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10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 （2）定标地点：定标会议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流程进行，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最终定标时间不得超过投标有效期。

定标时间及具体地点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预约定标室。

五、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 （1）招标人应当依法组建定标委员会，负责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核查和组织召开定标会议等内容。定标工作应当由定标委员会独立完成。

(2) 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 5 人，本单位成员不低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原则上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可由招标人负责项目且业务熟练的工作人员担任，也可从招标人上下级单位或受招标人委托的专业人员中产生。

(3)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中标结果公示前，评标专家和定标委员会名单及个人信息应当严格保密。定标委员会应当对定标过程保密，对所提出的定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接触。

(4) 监督小组：由招标人在招标前应组建监督小组，监督小组原则上为 2 人及以上，并指定小组长，监督小组对招标投标活动全过程进行监督，对评标定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定标过程及招标人在定标前的定标核查环节和对中标候选人的考察（若有）、质询（若有）等进行全程监督在开评标时，监督小组可委派 1 名小组成员担任现场监督员。

六、定标过程

定标过程包括中标候选人核查、定标会议两个阶段。

1. 中标候选人核查内容和方法

定标会议召开前，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注明的核查内容和方法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定标核查，并形成核查报告。

核查内容包括：

(1) 电梯资质：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特种设备公示信息查询平台 <https://cnse.samr.gov.cn/info-pub/pub>）中进行核查。

(2)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核查中标候选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注册资格证书；

(3) 团队主要人员的资格证书：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特种设备公示信息查询平台 <https://cnse.samr.gov.cn/info-pub/pub>）中“从业人员资格认定查询”查询团队人员资格证书；

(4) 企业业绩要求：核查提供的电梯销售合同等相关原件扫描件。

(5) 企业信用信誉：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中近三年内没有因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被“行政处罚”的记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等）、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受贿行贿情况：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投标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

(7) 财务状况：中标候选人提供的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新注册公司)；定标委员会查实有中标候选人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核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质询（若有）、网络查询、要求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书的原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核查方式，中标候选人应积极配合。定标委员会应当严格履行定标环节核查责任，经核查发现中标候选人确有问题的，应当主动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并依规否决相应中标候选人资格。

2. 定标会议流程

定标委员会将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

- (1) 核查参会人员信息，并组织签到；
- (2)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布定标会议开始；
- (3) 招标代理机构汇报参会人员到会情况；
- (4) 监督人员宣读定标会议纪律，定标委员会成员签署承诺书；
- (5) 招标项目负责人向定标委员会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评标情况；
- (6) 定标委员会组长公布中标候选人核查情况；
- (7)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读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定标方法；
- (8) 定标委员会在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随机选取方式确定中标人。采用“两次随机”选取方式，即首先随机抽取数字作为中标候选人的编号，现场记录后，再通过随机抽取编号的形式确定中标人；
- (9) 定标委员会确定为中标人；
- (10)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布定标结果，形成定标报告。

七、定标报告

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形成书面定标报告。

定标报告包括：定标时间和地点、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定标监督小组名单、定标原则和方法、定标核查情况、定标程序、定标结果，并由定标委员会成员、定标监督小组成员签字。

八、定标后结果处置

(1) 招标人在收到定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中标公示应当载明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标准、服务期限、资格条件、项目负责人的资格信息；中标人的核查（考察、质询）情况；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和原因，以及异议和投诉渠道等内容。

(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5 日内, 将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含定标报告)报具体负责该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行政监督的主管部门备案。有异议及投诉处理情况和投标失信行为及处理建议的, 也应当包括在书面报告中。

(3) 招标人应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 对中标人放弃中标、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符合投标或中标条件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招标人可以采用原定标准和方法, 由原定标委员会在调整后的中标候选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并公示。如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 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 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对中标人以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被依法依规取消中标的, 招标人应当移交具体负责该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行政监督的主管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十、重新定标:

定标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重新定标

- (1) 定标委员会未按定标办法公正履职的;
- (2)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且未回避的;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国家现行标准执行；专用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具体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签订合同，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六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汝阳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县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

2、项目地点：洛阳市汝阳县

3、项目概况：汝阳县城关镇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建筑面积约 56200 平方米，包括住宅 8 栋。本项目为汝阳县城关镇西街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 1#、2#、3#、5#、6#、9#、7#、8#的 24 部电梯的采购及安装。

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5、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含本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验收）、培训、保修及售后服务、税金等费用；

6、交货安装期：自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通过验收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标志（登记证）

8、质保期及维保期：整机质保年限为 4 年，核心部件（主机/控制柜）为 8 年，钢丝绳、钢带为 10 年，免费维保为 5 年。

二、设备需求一览表

类别	数量 (台)	载重 (kg)	速度 (m/s)	提升 高度 (m)	井道尺寸 (mm)	底坑 深度 (mm)	顶层高 度(mm)	层站	服务 楼层	有无 机房	备注
1# 乘客电梯	2	1000	1.0	24	2600*2200	1600	4200	9/9/9	1-9	有	
2# 乘客电梯	2	1000	1.0	30	2200*2200	1600	4200	11/11/11	1-11	有	
3# 乘客电梯	2	1000	1.0	30	2200*2200	1600	4200	11/11/11	1-11	有	
5# 乘客电梯	2	1000	1.0	30	2200*2200	1600	4200	11/11/11	1-11	有	

6# 9#	乘客电梯	4	1000	1.0	41.6	2200*2200	1600	4200	14/14/14	B1-13	有	
6# 9#	乘客电梯	4	1000	1.0	41.6	2200*2100	1600	4200	14/14/14	B1-13	有	
7# 8#	乘客电梯	4	1000	1.0	36	2200*2200	1600	4200	13/13/13	1-13	有	
7# 8#	乘客电梯	4	1000	1.0	36	2200*2100	1600	4200	13/13/13	1-13	有	

1. 包含设备及安装一切配套服务，达到交钥匙使用；
2. 满足国家现行相关要求及规范。

(二)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1#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2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9/9/9
服务楼层	1~9F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600*2200
提升高度(m)	24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2#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2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11/11/11
服务楼层	1~11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200*2200
提升高度(m)	30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3#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2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11/11/11
服务楼层	1~11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 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 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200*2200
提升高度(m)	30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5#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2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11/11/11
服务楼层	1~11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200*2200
提升高度(m)	30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6#9#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4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14/14/14
服务楼层	-1B-13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200*2200
提升高度(m)	41.6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 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 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 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 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 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6#9#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4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14/14/14
服务楼层	-1B-13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200*2100		
提升高度(m)	41.6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7#8#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4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13/13/13		
服务楼层	1-13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200*2100		
提升高度(m)	36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厢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电梯技术规格表

电梯编号	7#8#
------	------

类型	乘客电梯		
台数	4		
载重量(kg)	1000		
速度(m/s)	1.0		
层/站/门	13/13/13		
服务楼层	1-13		
基站	1F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 AC3相380V50Hz照明电源: AC220V50Hz		
控制方式	单梯		
井道尺寸(宽×深)(mm)	2200*2200		
提升高度(m)	36		
顶层净高(mm)	4200		
底坑净深(mm)	1600		
轿内尺寸(宽×深)(mm)	1600mm 宽*1500mm 深		
轿厢高度(mm)	不低于 2500mm		
轿厢前壁	发纹不锈钢		
门灯横梁	发纹不锈钢		
轿厢侧壁	发纹不锈钢		
轿厢后壁	发纹不锈钢		
扶手	轿厢后侧一根扶手		
轿顶	镜面不锈钢加节能 LED		
轿门	发纹不锈钢		
开门方向	中分两扇门		
开门宽度(mm)	900mm*2100mm		
轿厢操纵箱	发纹不锈钢面板, 按钮带盲文		
门套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小门套, 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小门套		
层(厅)门	首层采用发纹不锈钢, 其他层采用喷塑钢板		
外召按钮	发纹不锈钢面板, 按钮带盲文		
外呼面板	发纹不锈钢面板, 黑底白字显示		
功能表	集选控制	报警和对讲功能	火灾应急返回信号预留
	再平层	轿内应急照明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满载直驶	超载保护	限制轿内人员开启轿门
	梯门未开则自动开往下一层	门锁故障重复关门	制动力矩检测功能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门受阻保护	门锁安全装置的失效检测
	防捣乱功能	光幕	应急电动松闸功能
	轿内误指令消除	锁梯(钥匙开关)	门锁旁路功能
	基站开门等待时间可调	缺相及错相保护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功能
	门机速度及力矩可调	控制柜可锁主开关	集选错误信号
	本层同向外呼再开门	紧急电动运行	运行计时计数
	轿厢照明、风扇节能功能	检修操作(轿顶)	基站返回
启动补偿功能	检修操作(底坑)	曳引机空转保护功能	

	故障时就近平层	曳引机温度监控	对讲系统
	火灾应急返回	到站钟	

注：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述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述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总体技术要求

本项目执行以下标准但不限于以下所列的规范、标准、文件的最新版本。

GB/T7588.1-2020《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第1部分：乘客电梯和载货电梯》

GB/T7588.2-2020《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第2部分：电梯部件的设计原则、计算和检验》

TSGT7001-2023《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及2号修改单

GB10050-93《电梯安全验收规范》

GB5018-93《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梯电气装置施工验收规范》

GB7025-1997《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形状与尺寸》

GB10059-1997《电梯试验方法》

GB50310-2002《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8903-2005《电梯用钢丝绳》

GB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

GB/T25575-2009《电梯乘运质量测量》

GB/T25577-2009《适用于残障人员的电梯附加要求》

GB/T25578-2009《电梯曳引机》

GB/T25579-2009《火灾情况下的电梯特性》

且应不低于上述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及有关规定的最新要求。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年月日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1、严格遵守工程建设项目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3、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4、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各项规定;
- 5、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6、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7、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 8、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单位(盖企业电子章):

法人代表(个人电子章):

日期: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有效预防和制止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确保把工程项目建设成为廉洁工程，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作为工程建设的相关单位，特向市委、市政府做出如下庄严承诺：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不插手和干预工程建设项目正常开展或干扰正常的监管和执法活动，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设成为廉洁工程。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诚信建设，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开支，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自愿接受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企业电子章）：

法人代表（个人电子章）：

时间：年月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分项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技术偏差表
- 六、信用承诺函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九、技术支持资料
- 十、项目实施方案
- 十一、售后服务计划
- 十二、现场安装施工组织
- 十三、其他资料
- 十四、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设备采购及安装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投标总报价（含增值税）（大写）_____（¥）_____，质量要求达到_____，交货安装期_____，质保期_____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分项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技术偏差表
- (6)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 技术支持资料
- (10) 项目实施方案
- (11) 售后服务计划
- (12) 现场安装施工组织
- (13) 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含增值税）	投标总报价（含增值税）：_元 其中：（1）设备费（含增值税）：元 （2）安装调试费（含增值税）：元
投标范围	
交货安装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安全目标	
文明工地目标	
投标有效期	
质保期及维保期	
付款方式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分项报价表

1. 分项报价表说明

2.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					
合计报价（含增值税）						元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手机号码）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五、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_____（招标单位名称）：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投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和联系电话：_____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招标投标活动的各项规定。

二、我单位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信用承诺”中没有“部分履行”或者“全部未履行”的有关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三、我单位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1年内自动放弃在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使用“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资格。

（一）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二）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三）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同意将承诺和践诺信息作为我单位信用记录由“信用洛阳”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

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年月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其他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信用承诺函

致（招标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积极配合招标人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日期：年月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申请处理。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 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 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 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八、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附：响应第六章招标货物要求的详细描述）

九、技术支持资料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证书编号	报告编号	备注

注：

- 1、附特种设备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
- 2、建议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为评标提供充分依据。

十、项目施工方案

注:技术评分标准相对应,建议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为评标提供充分依据。(此章节为暗标部分,请按要求制作并上传至“施工组织设计”部分)

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十一、售后服务计划

(二) 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目前状况	来源	备注

投标人（盖企业电子章）：

日期：

十三、其他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系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4、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企业电子章）

年月日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四、认为应提交的的其他资料